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67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67 次审议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1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子公司宏发新材的少数股东谈氏家族持有宏发新材 40%的股份并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报告期内宏发新材向谈氏家族控制的其他企业采购机器设备及设备服务、技术服务、运输服务，产生大额持续性关联交易。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1）宏发新材少数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是否对宏发新材存在重大依赖；（2）宏发新材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定价公允性是否履行审批程序；（3）关联交易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是否有减少关联交易的举措或安排。请保荐人说明核

查过程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是行业内排名前三的头部企业，但毛利率水平低于可比公司均值。请发行人说明核心竞争力的具体体现，毛利率水平低于可比公司均值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因行业产能快速扩张导致发行人产品价格下滑的风险。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募投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体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 18.31 亿元，对应新增 6000 吨钕铁硼毛坯产能，单位钕铁硼毛坯产能对应投资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宁波韵升“年产 1.5 万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智能制造项目”存在较大差异。请发行人说明投资金额测算依据，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请发行人结合产品结构、技术特点、竞争格局等因素，说明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均值的原因，高毛利率是否可持续。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拟使用部分募投资金投向高速永磁电机及发电机行业。请发行人结合高速永磁电机及发电机行业竞争格局、前期技术储备及资金投入情况，说明募投资金进入新领域面临哪些风险，相关风险在招股说明书中是否充分披露。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说明进一步规范宏发新材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披露行业产能扩张情况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稳定性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 湖南崇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2年9月21日